

##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26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为民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相关权益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同意公司对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相关权益价格

的公告》。

##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相关权益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同意公司对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相关权益价格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